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3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洪涛股份	股票代码	0023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庆平	简金英	
电话	0755-29999999-986	0755-29999999-233	
传真	0755-25893839	0755-25893839	
电子信箱	liqingping@szhongtao.cn	jianjinying@szhongtao.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91,229,723.90	1,588,522,881.33	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177,516.54	152,367,364.34	-1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3,374,522.05	147,106,875.19	-1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0,413,508.88	-327,061,289.39	-56.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2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2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7%	5.11%	-1.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659,774,741.23	6,736,285,936.91	1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47,268,551.21	3,255,653,788.40	2.81%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144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年新	境内自然人	30.23%	363,321,187	272,490,889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2%	83,202,943	0		
张爱志	境内自然人	1.14%	13,664,31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1.12%	13,436,128	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分红	其他	1.06%	12,743,047	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其他	1.03%	12,383,856	0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11,327,998	0		
戴高乐	境内自然人	0.85%	10,240,103	0		
肖力铭	境内自然人	0.74%	8,9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自然人	0.63%	7,610,90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年新先生持有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3.27% 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戴高乐先生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0,224,503 股；肖力铭先生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900,000 股。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尽管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依然存在，传统建筑装饰行业增速放缓，但公司依靠在传统主业上的丰富经验和优势，准确把握市场机遇，使公司建筑装饰业保持稳健发展。在职业教育方面，公司以强大执行力不断打造职业教育为公司第二主业，积极推进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助力职业教育产业的建设与发展，力求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智能教育平台，实现教育领域新的飞跃。201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9122.9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47%，实现营业利润14121.74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7.5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517.7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7.84%，实现每股收益0.1元。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年新

2016年8月27日